
检索号	2017-HP-0139
-----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

建设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公司

编制单位：江苏辐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2017年4月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有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1. 项目名称—指项目立项批复时的名称，应不超过 30 个字（两个英文字段做一个汉字）。
2. 建设地点—指项目所在地详细地址，公路、铁路应填写起止地点。
3. 行业类别—按国标填写。
4. 总投资—指项目投资总额。
5.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指项目区周围一定范围内集中居民住宅区、学校、医院、保护文物、风景名胜区、水源地和生态敏感点等，应尽可能给出保护目标、性质、规模和厂界距离等。
6. 结论与建议—给出本项目清洁生产、达标排放和总量控制的分析结论，确定污染防治措施的有效性，说明本项目对环境造成的影响，给出建设项目环境可行性的明确结论。同时提出减少环境影响的其他建议。
7. 预审意见—由行业主管部门填写答复意见，无主管部门项目，可不填。
8. 审批意见—由负责审批该项目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批复。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简况	8
三、环境质量状况	9
四、评价适用标准	11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2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15
七、环境影响分析	16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20
九、结论与建议	21
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27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				
建设单位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公司				
建设单位负责人	/	联系人	/		
通讯地址	/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
建设地点	/				
立项审批部门	/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行业类别及代码	电力供应业, D4420		
占地面积 (m ²)	/	绿化面积 (m ²)	/		
总投资 (万元)	/	其中: 环保投资 (万元)	/	环保投资占总投资比例	/
评价经费 (万元)	/	投产日期	/		
输变电工程建设规模及主要设施规格、数量: 本项目建设内容为: (1) 拆除原 35kV 屠园变电所相关设备和建筑。 (2) 新建 110kV 屠园变电站, 户外型, 电压等级为 110kV, 本期建设主变 2 台 (#1、#2), 容量为 2×50MVA, 110kV 进线 4 回(2 回备用); 远景主变 3 台, 容量为 3×80MVA, 110kV 进线 4 回。 (3) 新建六里~屠园 110kV 线路(路径 I): 1 回, 线路路径全长 8.28km, 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 0.6km (1 回备用), 与六里~中扬 110kV 线路同塔双回架空线路部分 6.24km、双回电缆敷设部分 1.44km。 (4) 新建六里~屠园 110kV 线路(路径 II): 1 回, 线路路径全长 8.9km, 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 0.9km (1 回备用), 与六里~屠园改接中扬变电站 110kV 线路同塔双回架空线路 0.9km, 利用现有屠园~中扬 35kV 线(按 110kV 标准架设) 7.1km。					
水及能源消耗量	/				
名称	消耗量	名称	消耗量		
水(吨/年)	少量	柴油(吨/年)	/		
电(度)	/	燃气(标立方米/年)	/		
燃煤(吨/年)	/	其它	/		
废水(工业废水、生活污水)排水量及排放去向: 废水类型: 生活污水 排水量: 少量 排放去向: 经化粪池处理后, 定期清理, 不外排					

输变电设施的使用情况:

110kV 输变电工程运行时产生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影响。

工程内容及规模:**1. 项目由来**

屠园乡位于宿迁市宿城区东南部，供电主要依靠 35kV 屠园变电所，目前 35kV 屠园变电所拥有主变 2 台，主变容量 1+0.63 万千伏安，2016 年屠园变最高负荷达到 0.96 万千瓦，变电站负载率达到 62%。由于洋河新城西南部已建成的 220kV 六里（洋河东）变，电压变比为 220/110/35kV，无 10kV 电压等级，洋河新城西南部区域只能由 110kV 洋河变供电，处于洋河变 10kV 供电末梢，长距离供电电压质量及可靠性较差。因此，为满足该区域用电增长的需要，提高该地区供电的可靠性，改善该地区的电网结构，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公司于 2019 年建设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具有必要性。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及《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有关要求，该项目需进行环境影响评价。据此，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公司委托我公司进行该项目的的环境影响评价，接受委托后，我公司通过资料调研、现场勘察、评价分析，并委托有资质单位对项目周围环境进行了监测，在此基础上编制了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

2. 工程规模

(1) 拆除原 35kV 屠园变电所相关设备和建筑。

(2) 新建 110kV 屠园变电站，户外型，电压等级为 110kV，本期建设主变 2 台（#1、#2），容量为 2×50MVA，110kV 进线 4 回（2 回备用）；远景主变 3 台，容量为 3×80MVA，110kV 进线 4 回。

(3) 新建六里～屠园 110kV 线路（路径 I）：1 回，线路路径全长 8.28km，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 0.6km（1 回备用），与六里～中扬 110kV 线路同塔双回架空线路部分 6.24km、双回电缆敷设部分 1.44km。

(4) 新建六里～屠园 110kV 线路（路径 II）：1 回，线路路径全长 8.9km，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 0.9km（1 回备用），与六里～屠园改接中扬变电站 110kV 线路同塔双回架空线路 0.9km，利用现有屠园～中扬 35kV 线（按 110kV 标准架设）7.1km。

3. 地理位置

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位于宿迁市宿城区及洋河新区，其中 110kV 屠园变电

站位于屠园乡原 35kV 屠园变电所院内，部分线路位于洋河新区，变电站周围主要为道路、绿化等，线路沿线主要为道路、农田、厂房和民房等。

4. 变电站平面布置

110kV 屠园变电站采用户外型布置，主变压器采用户外一体式布置，布置于站区中央，110kV 配电装置位于站区北侧，10kV 配电装置位于站区南侧。

5. 110kV 线路路径

本期工程六里~屠园 110kV 线路 2 回线路，分为 2 个路径：

(1) 六里~屠园 110kV 线路（路径 I）

本工程 110kV 线路自屠园变向北采用双回架空出线，转向东再向南东，其中一回线路与六里~中扬 110kV 线路汇合，同塔双回架设向东至贺庄南侧，向北经古西集，跨过徐淮高速，继续向北至 S235 省道南侧，转向西至六里（洋河东）变北侧，向南接入 220kV 六里（洋河东）变，其中穿越 500kV 双上线、500kV 任上 I 线、500kV 双旗线、500kV 任上 II 线、徐淮高速公路及六里（洋河东）变出线均采用电缆线路。

(2) 六里~屠园 110kV 线路（路径 II）

本工程 110kV 线路自屠园变向北采用双回架空出线，转向东再向南，其中一回线路与六里~屠园改接中扬变电站 110kV 线路汇合，同塔双回架设向东接至现有线路屠园~中扬 35kV 线（110kV 标准架设），最终接至六里（洋河东）变。

6. 前期工程环保履行情况

本工程路径 II 部分线路利用现有屠园~中扬 35kV 线（按 110kV 标准架设），屠园~中扬 35kV 线已于 2014 年 1 月在《宿迁 110kV 支口等 4 项输变电工程》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并于 2014 年 1 月 6 日取得了宿迁市环保局的环评批复（宿环辐审[2014]02 号）。

7. 产业政策的相符性

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的建设，可保障宿迁市的用电的稳定性，提高供电能力和供电可靠性，有力地保证地区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属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版）》中鼓励发展的项目（“第一类鼓励类”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8. 规划相符性

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位于宿迁市宿城区及洋河新区，其中 110kV 屠园变电

站选址于宿迁市宿城区屠园乡，部分线路位于洋河新区，变电站周围主要为道路、农田等，线路沿线主要为道路、农田和民房等。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本工程变电站站址和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路径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生态红线区。

本工程 110kV 屠园变电站拟建于原 35kV 屠园变电所院内，项目用地已取得宿迁市国土局的不动产权证，配套新建 110kV 输电线路路径已取得宿迁市规划局颁发的选址意见书。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城镇发展的规划要求，同时也符合电力发展规划的要求。

编制依据：

1. 国家法律、法规及相关规范

-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修订版），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6 年修正版），2016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修订版），2008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 年 3 月 1 日起施行
- (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16 年修正版），2016 年 11 月 7 日起施行
- (6)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修订版），2016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 (7)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253 号，1998 年 11 月 29 日起施行
- (8)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修订版），2015 年 6 月 1 日起施行
- (9)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版），国家发改委第 21 号令，2013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10) 《关于进一步加强环境影响评价管理防范环境风险的通知》，环发[2012]77 号，2012 年 7 月 3 日施行
- (11) 《关于进一步加强输变电类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监管工作的通知》，环办[2012]131 号，2012 年 10 月

2. 地方法规及相关规范

- (1) 《江苏省环境保护条例》（修正版），1997 年 7 月 31 日起施行
- (2) 《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2013 年 8 月 30 日起施行

- (3) 《江苏省电力保护条例》，2008 年 5 月 1 日起施行
- (4) 《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2 年修订）》，2012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

3. 评价导则、技术规范

- (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总纲》（HJ2.1-2016）
- (2)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大气环境》（HJ2.2-2008）
- (3)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地面水环境》（HJ/T2.3-1993）
- (4)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
- (5)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
- (6) 《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
- (7)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 (8) 《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
- (9) 《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04）
- (10) 《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 (11)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4. 行业规范

- (1) 《城市电力规划规范》（GB/T 50293-2014）
- (2) 《35kV~220kV 无人值班变电所设计规程》（DL5103-2012）
- (3) 《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
- (4) 《电力工程电缆设计规范》（GB50217-2007）

5. 评价因子

表 1 评价因子

评价阶段	评价项目	现状评价因子	单位	预测评价因子	单位
施工期	声环境	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dB(A)	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dB(A)
	水环境	/	/	施工废水、生活污水	/
	大气环境	/	/	施工扬尘	/
	生态环境	水土流失	/	水土流失、土地占用、植被恢复	/

运行期	电磁环境	工频电场	V/m	工频电场	V/m
		工频磁场	μT	工频磁场	μT
	声环境	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dB(A)	昼间、夜间等效连续 A 声级, L_{Aeq}	dB(A)

6. 评价工作等级

(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 110kV 变电站为户外型，配套 110kV 线路包括架空线路和电缆线路，且架空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0m 范围内可能存在电磁环境敏感目标，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中电磁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划分（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中表 1.4-1），本项目 110kV 变电站工作等级为二级、110kV 架空线路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110kV 电缆线路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详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2) 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根据宿迁市环境保护局出具的噪声执行标准批复，本项目变电站四周所处地区位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 2 类地区，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建设项目在 2 类地区的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因此本项目 110kV 变电站的声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二级。

本工程配套 110kV 架空输电线路由于噪声贡献值较低，影响范围较小，因此仅做简要分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电缆输电线路可不作噪声评价。

(3) 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变电站站址及输电线路不涉及特殊及重要生态敏感区，本期变电站占地面积为 5128m²（小于 2km²），新建线路路径总长约为 17.18km（小于 50km），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生态影响》（HJ19-2011）中表 1，确定本工程生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由于本工程变电站占地面积较小，输电线路为线性工程点状占地，因此仅做简要分析。

(4) 地表水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

后定期清理不外排。因此，水环境影响仅作简单分析。

7. 评价范围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确定本工程的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如下：

表 2 评价范围

评价对象	评价因子	评价范围
110kV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30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变电站围墙外 100m 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	站场围墙外 500m 范围内的区域
110kV 架空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m 范围内的区域
	噪声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m 范围内的区域
	生态	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0m 内的带状区域
110kV 电缆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5m (水平距离)
	生态	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300m (水平距离)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宿迁位于江苏省北部，属淮海经济带、沿海经济带、沿江经济带的交叉辐射区。境内平原辽阔、土地肥沃、河湖交错，是著名的“杨树之乡”、“水产之乡”、“名酒之乡”、“花卉之乡”和“蚕茧之乡”自古便有“北望齐鲁、南接江淮居两水（即黄河、长江）中道、扼二京（即北京、南京）咽喉”之称。宿迁是世界生物进化中心之一，也是人类起源中心之一，被誉为地球上的“生命圣地”。

宿迁总体呈西北高，东南低的格局，最高点海拔高度 71.2m，最低点海拔高度 2.8m。

宿迁属于暖温带季风气候区，年均气温 14.2℃，年均降水量 910mm，年均日照总时数 2291h。光热资源比较优越，四季分明，气候温和，太阳总辐射量约为 117kcal/cm²，全年日照数 2271h。无霜期较长，平均为 211 天，初霜期一般在 10 月下旬，降雪初日一般在 12 月中旬初，活动积温 5189℃，全年作物生长期为 310.5 天。年均降水量为 892.3mm，由于受季风影响，年际间变化不大，但降水分布不均，易形成春旱、夏涝、秋冬干天气。

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位于宿迁市宿城区及洋河新区，其中 110kV 屠园变电站选址于宿迁市宿城区屠园乡，部分线路位于洋河新区，变电站周围主要为道路、农田等，线路沿线主要为道路、农田和民房等。从现场踏勘分析，本工程变电站和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没有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特殊保护的地区。此外，本工程附近未发现有价值的文物。

与本项目有关的原有污染情况及主要环境问题：

本项目建设地点周围主要电磁污染源为原 35kV 屠园变电所、500kV 双上线、500kV 任上 I 线、500kV 双旗线、500kV 任上 II 线以及屠园~中扬 35kV 线（按 110kV 标准架设）等。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电磁环境、生态环境等）

1. 监测因子、监测方法

监测因子：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

监测方法：《交流输变电工程电磁环境监测方法（试行）》（HJ681-2013）、《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监测点位布设

110kV 变电站：本工程 110kV 屠园变拟建于原 35kV 屠园变电所院内，因此在原 35kV 屠园变电所围墙四周布设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及噪声现状测点。

110kV 线路：在线路拟建址周围布设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监测点位，并选择有代表性的敏感目标处布设噪声现状监测点位。

3. 现状监测结果与评价

监测结果表明，110kV 屠园变电站拟建址四周各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1.0\text{V/m}\sim 67.6\text{V/m}$ ，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16\mu\text{T}\sim 0.080\mu\text{T}$ ；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沿线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1.0\text{V/m}\sim 142.6\text{V/m}$ ，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15\mu\text{T}\sim 0.291\mu\text{T}$ 。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 、工频磁场 $100\mu\text{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监测结果表明，110kV 屠园变电站拟建址四周测点处昼间噪声为 $41.9\text{dB(A)}\sim 43.5\text{dB(A)}$ 、夜间噪声为 $39.4\text{dB(A)}\sim 40.4\text{dB(A)}$ ，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沿线测点处昼间噪声为 40.8dB(A) 、夜间噪声为 38.9dB(A) ，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要求。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列出名单及保护级别）：

根据现场踏勘，本工程变电站评价范围内无电磁、声环境保护目标；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有 6 处电磁环境保护目标、6 处声环境保护目标，约 4 户民房、1 处工厂、1 处看护房、1 处饭店、1 个加油站、2 处养殖场、1 处农灌站，可能跨越其中的 1 处看护房。

从现场踏勘分析，本工程评价范围内没有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世界文化和自然遗产地、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需特殊保护的地区。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本工程变电站及输电线路没有涉及生态红线区域。

四、评价适用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p>工频电场、工频磁场：</p> <p>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公众曝露限值，即工频电场限值：4000V/m；工频磁场限值：100μT。</p> <p>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其频率 50Hz 的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10kV/m。</p> <p>声环境：</p> <p>变电站：站址四周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昼间为 60dB(A)，夜间为 50dB(A)。</p> <p>输电线路：位于农村地区，声环境质量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在以商业金融、集市贸易为主要功能，或者居住、商业、工业混杂区，执行 2 类标准；在交通干道两侧一定距离内的声环境敏感建筑物，执行 4a 类标准。</p>
污染物排放标准	<p>厂界标准：</p> <p>站址四周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昼间为 60dB(A)，夜间为 50dB(A)。</p> <p>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p> <p>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昼间为 70dB(A)，夜间为 55dB(A)。</p>
总量控制指标	无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工艺流程简述(图示):

1. 施工期

1) 变电站

新建变电站工程施工内容主要包括原 35kV 屠园变电所拆除、场地平整、地基处理、土石方开挖、土建施工及设备安装等几个阶段。变电站在施工过程中采用机械施工和人工施工相结合的方法，由于施工范围很小，而且其施工方式与普通建筑物的施工方式相似，在加强管理并采取必要的措施后，对环境的影响程度很小。

2) 架空输电线路

高压输电线路建设采用张力架线方式。在展放导线过程中，展放导引绳需由人工完成，但由于导引绳一般为尼龙绳，重量轻、强度高，在展放过程中仅需清理出很窄的临时通道，对树木和农作物等造成的影响很小，且在架线工程结束后即可恢复到原来的自然状态。

3) 电缆线路

电缆施工内容主要包括电缆沟施工和电缆敷设两个阶段。电缆沟施工由测量放样、电缆沟开挖、混凝土垫层、安放玻璃钢管、绑扎钢筋、浇筑混凝土、回填等过程组成；电缆敷设由准备工作、沿支架（桥架）敷设、挂标示牌、电缆头制作安装、线路检查及绝缘遥测等过程组成。

施工期主要污染因子有施工噪声、扬尘、废（污）水、固废，此外表现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

2. 运行期

本工程为输变电工程，即将高压电流通过送电线路的导线送入下一级或同级变电站，变电后送出至下一级变电站。输变电工程工艺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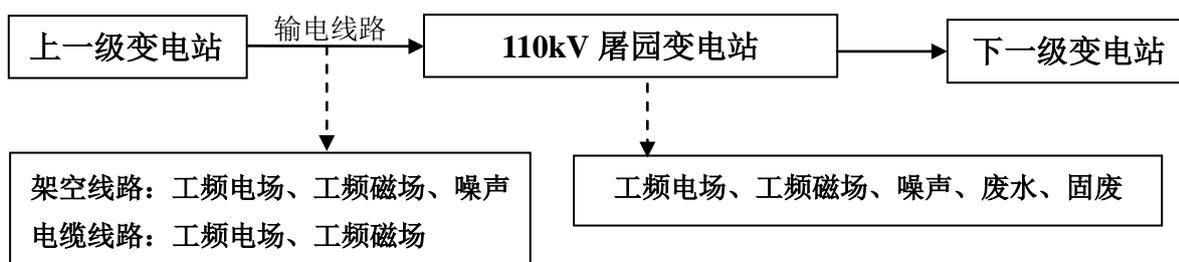


图 1 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示意图

污染分析:

1. 施工期

(1) 施工噪声

施工期材料运送所使用交通工具和施工期机械运行产生噪声。

(2) 施工废水

施工期废水污染源主要为施工人员所产生的生活污水和施工废水。

(3) 施工废气

大气污染物主要为施工扬尘。

(4) 施工固废

固体废弃物主要为拆除的电气设备、建筑垃圾、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5) 生态

施工期对生态环境的主要影响为土地占用。本工程对土地的占用主要表现为变电站站址处的永久占地及塔基处和施工期的临时占地。经估算，本工程永久占地面积约为 XXm^2 。工程临时占地包括站区临时施工场地、牵张场等线路临时施工场地、施工临时道路。

此外，变电站及线路施工时对土地开挖会破坏少量植被，可能会造成水土流失。

2. 运行期

(1)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变电站及输电线路在运行中，会形成一定强度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变电站的主变和高压配电装置、输电线路在运行时，由于电压等级较高，带电结构中存在大量的电荷，因此会在周围产生一定强度的工频电场，同时由于电流的存在，在带电结构周围会产生交变的工频磁场。

(2) 噪声

110kV 变电站运营期的噪声主要来自主变压器。按照我省电力行业目前采用的主变噪声控制要求，主变 1m 处的噪声限值约为 63dB(A)。

架空输电线路下的可听噪声主要是由导线表面在空气中的局部放电（电晕）产生的。根据相关研究结果及近年来实测数据表明，测量值基本和环境背景值相当。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电缆输电线路可不作噪

声评价。

(3) 生活污水

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会产生少量的生活污水。

(4) 固废

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会产生少量的生活垃圾。

变电站内的蓄电池是直流系统中不可缺少的设备，当需要更换时，需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要求，由有资质的蓄电池回收处理机构回收。

(5) 环境风险

110kV 变电站内设置 1 座事故油池，容积 30m³，变压器下设有事故油坑，事故油池与事故油坑相连。变电站正常运行时，变压器无漏油产生，一旦发生事故，事故油须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严禁外排。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 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生 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 (单位)
大气 污染物	施工场地	扬尘	少量	少量
水 污 染 物	施工场地	生活污水	少量	排入临时化粪池, 及时清理, 不外排
		施工废水	少量	排入临时沉淀池, 去除悬浮物 后的废水循环使用, 不外排
	变电站	生活污水	少量	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 不外排
电磁 环 境	变电站 输电线路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	工频电场: <4000V/m 工频磁场: <100 μ T 其中架空线路经过耕地等: <10kV/m
固 体 废 物	施工场地	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	少量	及时清理, 不外排
		拆除设备	原 35kV 全部电气设备	外售
	变电站	生活垃圾	少量	定期清理, 不外排
		废旧 蓄电池	少量	由有资质的蓄电池回收处理机 构回收
噪 声	施工场地	施工机械 噪声	60dB(A)~84dB(A)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 标准要求
	变电站	噪声	距离主变 1m 处噪声不 高于 63 dB(A)	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
	架空线路	噪声	很小	影响很小
其他	主变油污, 发生事故时最终全部排入事故油池			
<p>主要生态影响(不够时可另附页)</p> <p>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 本工程变电站及输电线路没有涉及生态红线区域。</p> <p>本工程变电站和线路周围均为已开发区域, 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通过采取加强施工管理, 缩小施工范围, 少占地, 少破坏植被, 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 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 以利于植被恢复等措施, 本工程建设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p>				

七、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环境影响简要分析:

施工期主要污染因子为: 噪声、扬尘、废水、固废, 此外主要环境影响还表现为对生态的影响。

(1) 施工期噪声环境影响分析

变电站及线路施工会产生施工噪声, 主要有运输车辆的噪声以及拆除、基础、架线施工中各种机具的设备噪声和土地开挖施工中各种机具的设备噪声等。变电站施工过程中, 噪声主要来自桩基阶段, 其声级一般小于 84dB(A); 线路施工过程中, 噪声主要来自土地的开挖、各牵张场内的牵张机、绞磨机等设备, 其声级一般小于 70dB(A)。

工程施工时通过采用低噪声施工机械设备, 控制设备噪声源强; 设置围挡, 削弱噪声传播; 加强施工管理, 文明施工, 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 禁止夜间施工等措施最大程度减轻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以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的要求。

本工程施工量小、施工时间短, 对环境的影响是小范围的、短暂的, 随着施工期的结束, 其对环境的影响也已经消失, 对周围声环境影响很小。

(2) 施工期扬尘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扬尘主要来自土建施工的开挖作业、建筑装修材料的运输装卸、施工现场内车辆行驶时产生的扬尘等。

施工过程中, 车辆运输散体材料和废弃物时, 必须密闭, 避免沿途漏撒; 加强材料转运与使用的管理, 合理装卸, 规范操作; 对进出施工场地的车辆进行冲洗、限制车速, 减少或避免产生扬尘; 施工现场设置围挡, 施工临时中转土方以及弃土弃渣等要合理堆放, 定期洒水进行扬尘控制; 施工结束后, 按“工完料尽场地清”的原则立即进行空地硬化和覆盖, 减少裸露地面面积。

(3) 施工期废污水环境影响分析

本工程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少量施工废水和施工人员的生活污水。变电站的施工废水主要包括机械设备的冲洗废水, 水质往往偏碱性, 并含有石油类污染物和大量悬浮物, 施工废水排入临时沉淀池, 去除悬浮物后的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沉渣定期清理。而线路工程塔基施工中混凝土一般采用人工拌和, 电缆施工过程中基本无废水排

放。

变电站在施工阶段，将合理安排施工计划，先行修建临时化粪池，施工人员生活污水排入临时化粪池，及时清理；线路施工阶段，施工人员居住在施工点附近租住的单位宿舍内，生活污水排入居住点的化粪池中及时清理。

通过采取上述环保措施，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废水不会影响周围水环境。

(4) 施工期固体废物环境影响分析

施工期固体废物主要为拆除原 35kV 电气设备、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几类。拆除的设备若不妥善处置则造成污染周围环境、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若不妥善处置会产生水土流失等环境影响，产生的生活垃圾若不妥善处置则不仅污染环境而且破坏景观。

施工过程中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分别收集堆放；弃土弃渣尽量做到土石方平衡，对于不能平衡的弃土弃渣和生活垃圾合理妥善处理处置。

通过采取上述环保措施，施工固废对周围环境影响很小。

(5) 施工期生态环境影响分析

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号），本工程变电站及输电线路没有涉及生态红线区域，本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

(1) 土地占用

本工程对土地的占用主要表现为变电站站址处的永久占地和塔基处及施工期的临时占地。经估算，本工程变电站永久占地面积约为 XXm^2 。工程临时占地包括站区临时施工场地、牵张场等线路临时施工场地、施工临时道路。

(2) 植被破坏

变电站在规划的建设用地上建设，不改变土地性质，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较小；变电站及输电线路施工时的土地开挖会破坏少量地表植被，建成后，对变电站周围、塔基周围土地及临时施工占地及时进行复耕、固化或绿化处理，景观上做到与周围环境相协调，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

(3) 水土流失

在土建施工时土石方开挖、回填以及临时堆土等，若不妥善处置均会导致水土流失。施工时通过先行修建挡土墙、排水设施；合理安排施工工期，避开雨季土建施工；施工结束后对临时占地采取工程措施恢复水土保持功能等措施，最大程度的减少水土流失。

综上所述，通过采取上述施工期污染防治措施，并加强施工管理，本工程施工期的环境影响较小。

营运期环境影响评价：

1. 电磁环境影响分析

通过类比分析和理论计算，在采取本报告表提出的环保措施的前提下，110kV 屠园变电站四周的工频磁场、工频电场能够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亦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电磁环境影响分析详见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2. 声环境影响分析

(1) 变电站

110kV 屠园变电站拟建址四周声环境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现状监测结果表明，110kV 屠园变电站拟建址四周的声环境均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相关标准要求。

变电站运行噪声：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声环境》(HJ2.4-2009)中的“附录 A：噪声预测计算模式”，按本期建设 2 台、远景 3 台（距离主变 1m 处噪声为 63dB(A) 进行计算）投运后厂界四周环境噪声排放贡献值。

由预测结果可见，110kV 屠园变电站本期及远景规模建成投运后，变电站厂界四周环境噪声排放贡献值昼间、夜间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叠加背景值后，变电站四周厂界声环境仍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要求。

(2) 输电线路

输电线路下的可听噪声主要是由导线表面在空气中的局部放电（电晕）产生的，根据相关研究结果及近年来实测数据表明，一般在晴天时，测量值基本和环境背景值相当。本工程输电线路在设计施工阶段，通过提高导线加工工艺使导线表面光滑、提高导线对地高度等措施减少电晕放电，以降低可听噪声，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为预测本项目 110kV 同塔双回架空线路的声环境影响，选用同电压等级的镇江 110kV 南运 868 线/南吕 867 线作为本次评价选择的类比对象，本工程双回架空线路与类比线路建设规模、电压等级、容量、架线型式、及运行工况等均类似。因此，选用镇江 110kV 南运 868 线/南吕 867 线作为类比线路是可行的。

从类比结果可见，镇江 110kV 南运 868 线/南吕 867 线#13~#14 塔间断面处声环境质量监测结果昼间为 44.5dB(A)~45.3dB(A)，夜间为 42.0dB(A)~42.6dB(A)，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相应标准要求。

通过以上类比监测可以预测，本项目 110kV 双回架空线路周围产生的噪声对声环境的影响很小。

3. 水环境影响分析

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不外排。

4. 固废影响分析

变电站日常巡视、检修等工作人员所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不外排，不会对周围的环境造成影响。

变电站内的蓄电池是直流系统中不可缺少的设备，当需要更换时，需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要求，由有资质的蓄电池回收处理机构回收。

5. 环境风险分析

本工程的环境风险主要来自变压器油。变压器油是由许多不同分子量的碳氢化合物组成，即主要由烷烃、环烷烃和芳香烃组成。主要风险是变压器油的泄漏。

110kV 变电变电站户外型布置，变电站内设置 1 座事故油池，容积 30m³，变压器下设置事故油坑，事故油坑与事故油池相连。事故油池底部和四周设置防渗措施，确保事故油和油污水在存储的过程中不会渗漏。变电站运营期正常情况下，变压器无漏油产生，一旦发生事故，事故油须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严禁外排，不得交无资质单位处理。

八、建设项目拟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类型	排放源(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污染物	施工场地	扬尘	运输散体材料时密闭；施工现场设置围挡，弃土弃渣等合理堆放，定期洒水；对空地硬化和覆盖，减少裸露地面面积	能够有效防止扬尘污染
水污染物	施工场地	生活污水	排入临时化粪池，及时清理，不外排	对周围水环境影响较小
		施工废水	排入临时沉淀池，去除悬浮物后的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旧 35kV 设备	外售	
	变电站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理不外排	
电磁环境	变电站 输电线路	工频电场 工频磁场	对变电站的电气设备进行合理布局，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选用具有抗干扰能力的设备，设置防雷接地保护装置等。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部分段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	工频电场： <4000V/m 工频磁场：<100μT 其中架空线路经过耕地等：<10kV/m
固体废物	施工场地	生活垃圾 建筑垃圾	合理妥善处理处置	不外排，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影响
	变电站	生活垃圾	环卫部门定期清理	
		废旧蓄电池	有资质的单位回收	
噪声	施工场地	噪声	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尽量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夜间不施工	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相应要求。
	变电站	噪声	变电站采用户外型布置，变电站选用低噪声主变，变电站合理布局，将高噪声的设备相对集中布置，充分利用场地空间以衰减噪声；降低其对厂界噪声的影响贡献值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中 2 类标准
	架空线路	噪声	提高导线加工工艺使导线表面光滑、提高导线对地高度	影响很小
其他	主变油污，发生事故时最终全部排入事故油池			
<p>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p> <p>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本工程变电站及输电线路没有涉及生态红线区域。</p> <p>本工程变电站和线路周围均为已开发区域，工程建设对生态环境的影响主要为土地占用、植被破坏和水土流失。通过采取加强施工管理，缩小施工范围，少占地，少破坏植被，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以利于植被恢复等措施，本工程对周围生态环境影响很小。</p>				

九、结论与建议

结论:

(1) 项目概况及建设必要性:

1) 项目概况:

①拆除原 35kV 屠园变电所相关设备和建筑;

②新建 110kV 屠园变电站, 户外型, 电压等级为 110kV, 本期建设主变 2 台 (#1、#2), 容量为 $2 \times 50\text{MVA}$, 110kV 进线 4 回(2 回备用); 远景主变 3 台, 容量为 $3 \times 80\text{MVA}$, 110kV 进线 4 回;

③新建六里~屠园 110kV 线路(路径 I): 1 回, 线路路径全长 8.28km, 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 0.6km (1 回备用), 与六里~中扬 110kV 线路同塔双回架空线路部分 6.24km、双回电缆敷设部分 1.44km;

④新建六里~屠园 110kV 线路(路径 II): 1 回, 线路路径全长 8.9km, 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 0.9km (1 回备用), 与六里~屠园改接中扬变电站 110kV 线路同塔双回架空线路 0.9km, 利用现有屠园~中扬 35kV 线(110kV 标准架设) 7.1km。

2) 建设必要性: 拟建的 110kV 屠园变位于宿迁市宿城区屠园乡原 35kV 屠园变电所院内, 为满足该区域用电增长的需要, 提高该地区供电的可靠性, 改善该地区的电网结构, 国网江苏省电力公司宿迁供电公司于 2019 年建设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具有必要性。

(2) 产业政策相符性:

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属国家发改委颁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 年本)(2013 年修正版)》中鼓励发展的项目(“第一类鼓励类”中的电网改造与建设), 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

(3) 选址合理性:

对照《江苏省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划》(苏政发〔2013〕113 号), 本工程变电站站址和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路径不涉及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等生态红线区。并且本工程 110kV 屠园变电站站址和配套新建 110kV 输电线路路径分别已取得宿迁市国土局不动产权证书和宿迁市规划局颁发的选址意见书。项目的建设符合当地城镇发展的规划要求, 同时也符合电力发展规划的要求。

(4) 项目环境质量现状:

1) 工频电场和工频磁场环境: 110kV 屠园变电站拟建址四周各测点处的工频电场强度为 $<1.0\text{V/m}\sim 67.6\text{V/m}$, 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16\mu\text{T}\sim 0.080\mu\text{T}$; 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沿线测点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1.0\text{V/m}\sim 142.6\text{V/m}$, 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15\mu\text{T}\sim 0.291\mu\text{T}$ 。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 、工频磁场 $100\mu\text{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2) 噪声: 110kV 屠园变电站拟建址四周测点处昼间噪声为 $41.9\text{dB(A)}\sim 43.5\text{dB(A)}$ 、夜间噪声为 $39.4\text{dB(A)}\sim 40.4\text{dB(A)}$, 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 类标准要求; 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沿线测点处昼间噪声为 40.8dB(A) 、夜间噪声为 38.9dB(A) , 能够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1 类标准要求。

(5) 环境影响评价:

通过理论计算, 110kV 屠园变电站投运后变电站四周的环境噪声能够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通过类比分析, 110kV 屠园变电站四周的工频磁场、工频电场能够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通过理论计算和类比分析, 配套 110kV 架空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噪声也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通过类比分析, 配套 110kV 电缆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也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6) 环保措施:

1) 施工期

运输散体材料时密闭, 施工现场设置围挡, 弃土弃渣等合理堆放, 定期洒水, 对空地硬化和覆盖, 减少裸露地面面积; 施工废水排入临时沉淀池, 去除悬浮物后的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沉渣定期清理; 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污水排入临时化粪池, 及时清理; 施工时选用低噪声施工设备, 尽量错开高噪声设备使用时间, 夜间不施工; 拆除的电气设备、施工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合理妥善处置; 加强施工管理, 缩小施工范围, 少占地, 少破坏植被, 开挖作业时采取分层开挖、分层堆放、分层回填的方式, 尽量把原有表土回填到开挖区表层, 以利于植被恢复。

2) 运行期

①电磁环境: 主变及电气设备合理布局, 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 降低电磁影响。输电线路通过采取以下措施, 确保线路周围及环境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相应的限值要求。

a.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

b.110kV 线路经过非居民住宅等建筑物时，导线对地距离应不小于 6m。

c.线路路径应尽可能避开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线路必须跨越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时，按本报告要求保持足够的净空高度，确保环境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相应的限值要求。具体要求如下：

- 110kV 线路经过居民住宅等建筑物时，导线对地距离应不小于 7m。
- 110kV 同塔双回同相序架设跨越尖顶房屋时，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7m，跨越平顶房屋时，考虑平顶房屋屋顶上方有人员活动，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8m。
- 110kV 同塔双回逆相序架设跨越尖顶房屋时，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5m，跨越平顶房屋时，考虑平顶房屋屋顶上方有人员活动，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6m。

②噪声：变电站采用户外型布置，选用低噪声主变，建设单位在设备选型时明确要求主变电压器供货商所提供主变必须满足在距主变 1m 处的噪声限值不大于 63dB(A)；变电站合理布局，将高噪声的设备相对集中布置，充分利用场地空间以衰减噪声；架空线路建设时通过提高导线加工工艺使导线表面光滑、提高导线对地高度等措施减少电晕放电，以降低可听噪声，对周围敏感目标的声环境影响很小。

③水环境：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定期清理，不外排。

④固废：变电站无人值班，日常巡视及检修等工作人员产生的少量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理，不会对外环境造成影响。当蓄电池需要更换时，需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的要求，由有资质的蓄电池回收处理机构回收。

⑤环境风险：本项目主要环境风险是变压器油的泄漏。本工程将采取事故油池、消防设施、设备维护等措施，降低事故风险概率，减轻事故的环境影响。

变电站内设置 1 座事故油池（容积约 30m³），变压器下设置事故油坑，事故油坑与事故油池相连，变电站运营期正常情况下，变压器无漏油产生，事故时排出的油经事故油池统一收集，交由有资质单位回收处理，不外排。

综上所述，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符合国家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符合区域总体发展规划，在认真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后，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及噪声等可以稳定达标，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能符合相关环保标准，从环境影响角度分析，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的建设是可行的。

建议：

工程建成后应及时报环保部门申请竣工环保验收，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预审意见：

公章

经办人：年月日

下一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审查意见：

公章

经办人：年月日

审批意见：

公章

经办人：年月日

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 电磁环境影响专题评价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见表 1.1-1。

表 1.1-1 本项目建设内容

工程名称	内容	规模	
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 电工程	110kV 屠园变电站 (户外型)	本期建设	2×50MVA
		远景规划	3×80MVA
	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	①新建六里~屠园 110kV 线路(路径 I), 1 回, 线路路径全长 8.28km, 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 0.6km (1 回备用), 与六里~中扬 110kV 线路同塔双回架空线路部分 6.24km、双回电缆敷设部分 1.44km。 ②新建六里~屠园 110kV 线路(路径 II), 1 回, 线路路径全长 8.9km, 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 0.9km(1 回备用), 与六里~屠园改接中扬变电站 110kV 线路同塔双回架空线路 0.9km, 利用现有屠园~中扬 35kV 线(按 110kV 标准架设) 7.1km。	

1.2 评价因子

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因子见表 1.2-1。

表 1.2-1 环境影响评价因子

评价阶段	评价项目	现状评价因子	单位	预测评价因子	单位
运行期	电磁环境	工频电场	V/m	工频电场	V/m
		工频磁场	μT	工频磁场	μT

1.3 评价标准

电磁环境中公众曝露限值执行《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标准, 即工频电场: 4000V/m; 工频磁场: 100μT。

架空输电线路下的耕地、园地、牧草地、畜禽饲养地、养殖水面、道路等场所, 其频率 50Hz 的电场强度控制限值为 10kV/m。

1.4 评价工作等级

本工程 110kV 变电站为户外型, 配套 110kV 线路包括架空线路和电缆线路, 且架空线路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0m 范围内可能存在电磁环境敏感目标,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中电磁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划分, 本项目 110kV 变电站工作等级为二级、110kV 架空线路评价工作等级

为二级、110kV 电缆线路评价工作等级为三级。

表 1.4-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等级

分类	电压等级	工程	条件	评价工作等级
交流	110kV	变电站	户外式	二级
		输电线路	地下电缆	三级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10m 范围内可能存在电磁环境敏感目标的架空线	二级

1.5 评价范围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见表 1.5-1。

表 1.5-1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范围

评价对象	评价因子	评价范围
110kV 变电站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站界外 30m 范围内的区域
110kV 架空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边导线地面投影外两侧各 30m 范围内的区域
电缆线路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	电缆管廊两侧边缘各外延 5m（水平距离）

1.6 评价重点

电磁环境评价重点为工程运行期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特别是对工程附近敏感目标的影响。

1.7 电磁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现场踏勘，本工程变电站评价范围内无电磁环境保护目标；配套 110kV 输电线路评价范围内有 6 处电磁环境保护目标，约 4 户民房、1 处工厂、1 处看护房、1 处饭店、1 个加油站、2 处养殖场、1 处农灌站，可能跨越其中的 1 户看护房。

2 环境质量现状监测与评价

本次环评委托有资质单位对工程所在地区的电磁环境现状进行了监测, 监测统计结果见表 2.1-1 所示。

表 2.1-1 本工程电磁环境现状监测结果统计

序号	工程名称	工频电场强度 (V/m)	工频磁感应强度 (μT)
1	110kV 变电站站址四周	<1.0~67.6	0.016~0.080
2	配套 110kV 线路沿线周围	<1.0~142.6	0.015~0.291
标准限值		4000	100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 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3 电磁环境影响预测评价

3.1 变电站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影响分析

为预测本工程 110kV 变电站建成投运后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站址周围环境的影响,选取电压等级相同、布置方式类似、建设规模类似的徐州 110kV 头堡变电站(户外型)作为类比检测对象。

监测结果表明,110kV 头堡变电站周围工频电场强度为 2.34V/m~264.0V/m,工频磁感应强度为 0.026 μ T~0.384 μ T,分别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通过对已运行的 110kV 头堡变的类比监测结果,可以预测 110kV 屠园变本期工程投运后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能满足相应的评价标准要求。

3.2 架空线路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影响理论预测分析

(1)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理论计算预测模式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输变电工程》(HJ24-2014)附录 C 和附录 D 中的高压交流输电线路下空间工频电磁场强度的计算模式,计算不同架设方式时,110kV 架空线路下方不同净空高度处,垂直线路方向 0m~50m 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根据《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的要求,110kV 架空线路导线与建筑物之间的最小垂直距离不得小于 5m,因此本工程 110kV 线路预测高度从 5m 开始计算。

(2) 工频电场、工频磁场计算结果分析

①当 110kV 输电线路经过耕地及其他公众偶尔停留、活动场所时,当按照《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要求的非居民区导线最小对地高度 6m 架设时,线路下方的工频电场满足耕地等场所电场强度 10kV/m 的控制限值要求;当 110kV 线路经过居民住宅等建筑物时,按照《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要求的居民区导线最小对地高度 7m 架设时,线路下方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的 4000V/m 的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②当预测点距线路走廊中心投影位置距离相同时,架空线路下方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随着净空距离的增大呈递减的趋势。根据以上的预测计算结果,结

合《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的要求,本工程输电线路以不同架设方式跨越民房时,必须保证一定的净空高度。具体要求如下:

- 110kV 同塔双回同相序架设跨越尖顶房屋时,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7m,跨越平顶房屋时,考虑平顶房屋屋顶上方有人员活动,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8m。
- 110kV 同塔双回逆相序架设跨越尖顶房屋时,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5m,跨越平顶房屋时,考虑平顶房屋屋顶上方有人员活动,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6m。

③当预测点与导线间净空高度相同时,架空线路下方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随着预测点距线路走廊中心投影位置距离的增大呈递减趋势。因此,本项目 110kV 线路经过居民住宅等建筑物时,在满足房屋屋顶与导线间相对垂直距离不小于净空距离值的前提下,线路两侧的民房(不跨越)处也能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3.3 架空线路类比分析

按照类似本工程的电压等级、架线型式、架线高度、环境条件及运行工况等原则确定相应的类比工程。工频电场和线路的运行电压有关,相同电压等级情况下产生的工频电场大致相同,工频磁场与线路的运行负荷成正比,线路负荷越大,其产生的工频磁场也越大。

为预测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选取无锡地区 110kV 渎江 II9YG 线/I9YF 线作为类比线路。该线路电压等级、架设方式及导线类型均与本工程相类似;类比线路铁塔呼高 24m,本工程直线塔最低呼高为 24m,因此本工程建成投运后 110kV 双回架空线路理论上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与 110kV 渎江 II9YG 线/I9YF 线相似,因此,选取 110kV 渎江 II9YG 线/I9YF 线作为同塔双回类比线路是可行的。

已运行的 110kV 渎江 II9YG 线/I9YF 线的类比监测结果表明,110kV 渎江 II9YG 线/I9YF 线周围距地面 1.5m 处工频电场强度为 1.50V/m~33.5V/m,工频磁感应强度(合成量)为 0.016 μ T~0.210 μ T,分别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 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根据现状监测结果，线路工频磁场监测最大值为 $0.210\mu\text{T}$ ，推算到设计输送功率情况下，工频磁感应强度约为监测条件下的 6.12 倍，即最大值约为 $1.29\mu\text{T}$ 。因此，即使是在设计最大输送功率情况下，线路运行时的工频磁场亦能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通过以上理论计算及类比监测可以预测，本工程 110kV 架空线路建成投运后，线路周围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均能满足环保要求。

3.4 电缆线路类比分析

(1) 双回电缆线路

本工程 110kV 电缆线路为双回电缆，为预测本工程 110kV 双回电缆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选取常州 110kV 白和 7551 线/和清 7583 线作为类比监测线路，该线路电压等级、敷设方式、导线类型均与本工程相同，因此选取 110kV 白和 7551 线/和清 7583 线作为本工程电缆类比线路是可行的。

监测结果表明，110kV 白和 7551 线/和清 7583 线路沿线测点处工频电场为 $1.15\text{V/m}\sim 8.35\text{V/m}$ ，工频磁场（合成量）为 $0.475\mu\text{T}\sim 1.280\mu\text{T}$ ，符合《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 、工频磁场 $100\mu\text{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根据现状监测结果，线路工频磁场监测最大值为 $1.28\mu\text{T}$ ，推算到本项目设计输送功率情况下，工频磁场约为监测条件下的 4.16 倍，即最大值为 $5.32\mu\text{T}$ 。因此，即使是在设计最大输送功率情况下，线路运行时的工频磁场亦能满足相应标准限值要求。

通过以上类比监测可以预测，本工程 110kV 双回电缆线路建成投运后，线路周围产生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将满足环保要求。

4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4.1 变电站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变电站采用户外型布置，主变及电气设备合理布局，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设置防雷接地保护装置，降低静电感应的影响。

4.2 输电线路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1) 提高导线对地高度，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部分线路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

(2) 当 110kV 输电线路经过耕地及其他公众偶尔停留、活动场所时，导线最小对地高度应不小于 6m；当 110kV 线路经过居民住宅等建筑物时，导线最小对地高度应不小于 7m。

(3) 线路路径应尽可能避开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线路必须跨越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时，按本报告要求保持足够的净空高度，确保环境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相应的限值要求。具体要求如下：

- 110kV 同塔双回同相序架设跨越尖顶房屋时，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7m，跨越平顶房屋时，考虑平顶房屋屋顶上方有人员活动，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8m。
- 110kV 同塔双回逆相序架设跨越尖顶房屋时，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5m，跨越平顶房屋时，考虑平顶房屋屋顶上方有人员活动，导线对屋顶的净空高度应不小于 6m。

5 电磁专题报告结论

(1) 项目概况

①新建 110kV 屠园变电站，户外型，电压等级为 110kV，本期建设主变 2 台（#1、#2），容量为 $2 \times 50\text{MVA}$ ，110kV 进线 4 回（2 回备用）；远景主变 3 台，容量为 $3 \times 80\text{MVA}$ ，110kV 进线 4 回；

②新建六里~屠园 110kV 线路（路径 I）：1 回，线路路径全长 8.28km，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 0.6km（1 回备用），与六里~中扬 110kV 线路同塔双回架空线路部分 6.24km、双回电缆敷设部分 1.44km；

③新建六里~屠园 110kV 线路（路径 II）：1 回，线路路径全长 8.9km，其中新建双回架空线路 0.9km（1 回备用），与六里~屠园改接中扬变电站 110kV 线路同塔双回架空线路 0.9km，利用现有屠园~中扬 35kV 线（按 110kV 标准架设）7.1km。

(2) 电磁环境质量现状

现状监测结果表明，所有测点测值均能够满足《电磁环境控制限值》（GB8702-2014）表 1 中工频电场 4000V/m、工频磁场 100 μT 公众曝露限值要求。

(3) 电磁环境影响评价

通过类比分析，110kV 屠园变电站四周的工频磁场、工频电场能够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通过理论计算和类比分析，配套 110kV 架空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也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通过类比分析，配套 110kV 电缆输电线路周围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也可满足相关的标准限值。

(4) 电磁环境保护措施

变电站采用户外型布置，主变及电气设备合理布局，保证导体和电气设备安全距离，设置防雷接地保护装置，降低静电感应的影响。架空线路建设时，优化导线相间距离以及导线布置方式，部分段采用电缆敷设，利用屏蔽作用以降低输电线路对周围电磁环境的影响。线路路径应尽可能避开居民区等环境敏感目标，必须跨越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目标时，按本报告要求保持足够的净空高度，确保环境敏感目标处的工频电场、工频磁场满足相应的限值要求。

(5) 评价总结论

综上所述，宿迁屠园 110kV 输变电工程在认真落实电磁环境保护措施后，工频电场、工频磁场对周围环境的影响较小，投入运行后对周围环境的影响符合

相应评价标准。